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盾安环境”或“公司”）《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已于2021年4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为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情况，公司将于2021年5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5：00—17：00时在“盾安环境投资者关系”小程序举行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。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，投资者可登陆“盾安环境投资者关系”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。

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，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，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。

参与方式一：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“盾安环境投资者关系”；

参与方式二：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：



投资者依据提示，授权登入“盾安环境投资者关系”小程序，即可参与交流。

出席本次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：公司董事兼总裁李建军先生、公司独立董事彭颖红先生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徐燕高先生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江冰女士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4月23日